



# 研究生办理转专业流程

角色

程序

具体信息

学期开学 1 个月内

研究生

研究生系统提交

登录学校研究生系统如实提交申请信息，并打印转专业申请表

原专业  
导师

签署意见

根据实际情况在转专业申请表签署意见及签名确认

原专业  
学院（系）

签署意见

教务员审核，报主管领导批署意见并签名，加盖院（系）公章

转入专业导师

签署意见

根据实际情况在转专业申请表签署意见及签名确认

转入专业  
学院（系）

签署意见

教务员审核，报主管领导批署意见并签名，加盖院（系）公章

研究生院

审核

研究生院复核转专业是否符合要求，给出是否同意转专业的意见

研究生院

公示

经批准后，研究生院网站公示 5 个工作日

研究生院

发文

学校发布《转专业实施办法》，更新新研究生系统及学信网专业信息，研究生按新专业培养

备注：  
有下列情形，原则上不得申请转专业

- (1) 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；
- (2) 国家有相关规定或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的；
- (3) 跨学科门类的；
- (4) 在校期间已办理 1 次转专业的；
- (5) 入学未满 1 个月或毕业前 1 年的。

具体事项请以当年通知为准。  
研究生院网址：<http://www2.scut.edu.cn/graduate/main.htm>  
版权所有：华南理工大学研究生院  
编制时间：2022 年 6 月



华南理工大学研究生院